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7-01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福华	董事	因公	郭晓光
蒋白云	董事	因公	钟英华
游达明	独立董事	因公	谭劲松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85,082,8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穗恒运 A	股票代码	0005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晖先生	廖铁强先生	
办公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传真	020-82068252	020-82068252	
电话	020-82068252	020-82068252	
电子信箱	zhanghui@hengyun.com.cn	ltq69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主要是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营房地产开发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2,635,386,729.37	2,225,944,449.83	18.39%	4,394,470,76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461,811.82	450,076,709.42	27.41%	645,449,44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3,826,788.30	446,668,655.81	28.47%	688,107,28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544,300.36	258,945,875.66	226.15%	495,286,65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71	0.6570	27.41%	0.94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71	0.6570	27.41%	0.9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2%	13.55%	1.67%	22.6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9,186,463,682.87	8,372,377,837.43	9.72%	7,493,168,09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27,952,001.88	3,592,009,665.55	9.35%	3,137,294,396.0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4,650,029.24	590,451,163.52	785,421,078.02	814,864,45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331,196.87	126,479,166.49	198,286,572.42	141,364,87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033,554.83	127,506,650.61	197,521,225.44	141,765,35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08,420.63	182,409,977.77	262,643,787.84	156,182,114.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因无法取得数据，见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178,914,71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125,703,386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	国有法人	13.47%	92,301,178		质押	39,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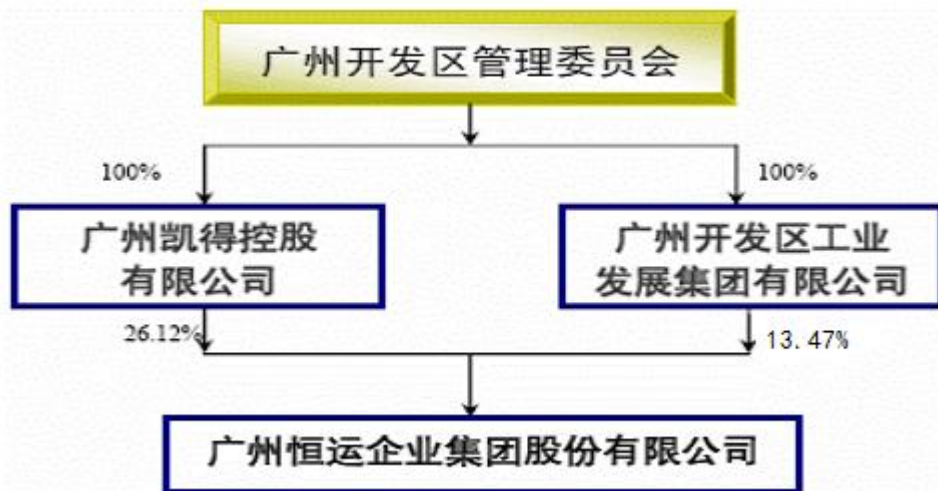
限公司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3,982,718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1,296,21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40%	9,572,29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1.27%	8,681,955			
徐俊	境内自然人	0.43%	2,967,400			
叶立棋	境内自然人	0.41%	2,799,459			
蔡伟民	境内自然人	0.27%	1,81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它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恒运 01	112225.SZ（深圳）	2019 年 09 月 18 日	50,000	5.7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恒运债	112251.SZ（深圳）	2020 年 07 月 28 日	50,000	4.19%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	14 恒运 01 报告期内已付息；15 恒运债报告期已付息。				

付情况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最新跟踪评级的时间将于公司年报出具后两个月之内发布、评级结果将在深交所网站披露，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已发布的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结果为债券评级为AA，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因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券融资工具对公司进行主体评级的，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3.37%	52.85%	0.5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08%	22.53%	0.55%
利息保障倍数	5.03	4.31	16.7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电力体制改革”等各项改革不断推进。公司主业面临宏观经济增速下滑、电力需求增长乏力、电价下调、煤价上涨、售电市场竞争激烈等严峻的外部环境。在全体股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党委、经营班子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方针，深挖内潜精管理，外拓市场争份额，带领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拼搏进取，实现了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为股东创造了稳定良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实现全年营业收入26.35亿元，比2015年营业收入22.26亿元增长18.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73亿元，同比增长27.41%。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一）迎难而上，电力主业稳中求进；（二）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主业择业协同发展；（三）践行管理创新，强化集团一体化管理；（四）党风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扎实推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1,986,606,342.98	1,333,235,520.00	32.89%	16.80%	16.23%	0.33%
蒸汽	406,660,279.76	336,890,679.86	17.16%	64.60%	60.53%	2.11%
房地产	124,028,474.23	54,136,188.23	56.35%	-32.84%	-44.80%	9.4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后对比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会计处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4,159,278.73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4,159,278.73 元。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0.00 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0.00 元，调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0.00 元。
(4)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7,903,641.52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27,903,641.52 元。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郭晓光

二〇一七年四月一日